

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营前街道办事处文件

福州市长乐区营前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要求，由福州市长乐区营前街道办事处编制完成本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全文在福州市长乐区政府网站 (<http://www.fzcl.gov.cn/>) “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内“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二级栏目中发布，并报送长乐区档案馆、图书馆，欢迎查阅。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营前街道办事处党政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长乐区营前街道联合里 82 号，邮编：350205，电话：0591-28991211，电子邮箱：dzb28991211@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街道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紧紧围绕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保障了公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服务全街道经济社会发展和促进依法行政。

（一）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基本情况

1. 主动公开方面。2021 年我街道根据统一部署，立足工作实际，强化工作力度，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重要的常规工作来抓，有效夯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础，大力创新公开方式，拓展公开形式和渠道，增强公开质量和实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统筹推进政务公开。2021 年我街道在长乐区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共 6 条，均为机构主要职能办事程序类信息。

2. 依申请公开方面。2021 年我街道吸取往年工作经验，继续推进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完善街道政府信息制发、公开制度，狠抓答复文书格式规范；严格按照法定时限答复信息公开申请，增强答复内容针对性，依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力。2021 年我街道受理依申请公开 23 件，为自然人书面申请；依法按时答复 23 条。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 0 起，行政诉讼 0 起。

3.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保密审查规定，我街

道对所有拟发布信息进行了保密审查，规范审核流程，由街道主要领导审核后予以公开。

4. 平台建设方面。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公开办《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号）规定，充分发挥长乐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主阵地”作用，加强政府门户网站的审核、管理，增强信息公开实时实效，丰富群众了解政府工作动态的渠道，确保我局信息公开方式多样、规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公开、到位。

5. 监督保障方面。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认真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绩效考核和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内容，定期开展自查，并及时督促整改。积极探索多种监督评议方式，公开投诉电话，畅通群众来信、来电、来访诉求渠道，及时进行反馈回复，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二）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落实情况

1. 建立健全公开制度。我街道严格落实新条例各项规定，依法依规明确公开内容、标准、方式，每个拟公开文件首先由拟稿人及相应科室负责人把好第一关，将认为可以主动公开的信息征求分管领导同意后，交由信息公开经办人初审后提交政府信息公开分管领导审核后予以公开。同时对照新条例要求全面梳理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做到公开前先定密先审查后公开。

2. 加强组织领导和机构队伍建设。我街道领导高度重视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分管领导，由党政办公室负责牵头实施，各科室积极配合，专人专项把严把实信息公开的材料收集、整理审核和公开上传全流程工作，切实做到任务到部门，责任到个人。

3. 工作经费投入情况。我街道目前政府信息公开办事人员由正式编制人员兼任，无专项补贴等费用产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	申请人情况
----------------	-------

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3	0	0	0	0	0	2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		0	0	0	0	0	0	0	

	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3	0	0	0	0	0	2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 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政 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3	0	0	0	0	0	2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1年我街道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还需深入推进；二是政务公开队伍人员力量较为薄弱，业务能力需进一步提升；三是主动公开信息的质量“含金量”较为不足。

(二) 改进措施

针对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我街道将从以下三个方面加以改进：

1. **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格按照权责清单规定的领域范围，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2. **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的人员队伍。**强化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服务水平和专业水平。

3. **注重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实效性。**我街道将继续以服务群众为目的，坚持把社会关注度高、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务信息作为重点，努力推进政务信息公开，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提高公开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需要说明的其它事项。

福州市长乐区营前街道办事处

2022年1月17日

